**上海电力大学研究生退宿协议**

甲方(基层培养单位)：

乙方(退宿研究生）： （身份证号： ）

为保证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，经双方协商，签订如下协议：

一、甲方权利与义务

1、甲方按照学校规定，经基层培养单位分管领导同意，享有退宿批准权；

2、甲方有义务对乙方进行教育、管理，并给予乙方所需要的甲方所能提供的服务；

3、甲方对乙方在校外住宿期间发生的事故，有义务协助查处。

二、乙方的权利与义务

1、乙方经申请批准后享有校外住宿权；

2、乙方在校外住宿期间应自觉遵守社会公德、大学生文明公约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；

3、乙方应主动加强与学校的联系，每月定期向辅导员和导师汇报自己的生活、思想情况，并与所在班级保持联系。

三、违规、违约责任

1、乙方在校外住宿属租赁居住的应与租赁人签订协议，出现问题，协商解决。

2、乙方在校外住宿期间出现人身、财产安全事故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，责任由乙方自负。

四、协议有效期限

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。有效期为自乙方校外住宿起，至乙方毕业或其它原因不在校外住宿止。

五、协议纠纷的解决

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，如发生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六、本协议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甲方签字（盖章） 乙方签字：

 乙方导师签字：

 年 月 日 年 月 日